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5月28日至2026年08月27日止。

第 89987270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1月29日

商 标

KESIYA  
柯丝雅

申 请 人 王荣浩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苑新村二区11幢之1号

代理机构 天津梦知网科技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不含药物的宠物沐浴露；无芯香氛蜡（芳香制剂）；洗面奶；化妆品；清洁制剂；化妆用香精油；家具或地板用抛光剂；洗发液；香；牙膏